

自願性產品驗證申請作業程序第四點附件 TVPC-04 修正總說明

自願性產品驗證申請作業程序(以下簡稱本程序)係於九十四年五月十二日訂定發布，歷經三次修正。現為配合自願性產品驗證實務作業需求，紙本「自願性產品驗證證書」改用電子章戳不再加蓋鋼印，爰修正本程序第四點附件 TVPC-04，於自願性產品驗證證書增加電子章戳格式。